

证券代码：872157

证券简称：ST 晨光股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宝鸡市晨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存在强制停牌事项，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在相关事项取得重要进展或者发生重大变化时及时披露了相关公告。

二、停牌事项进展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8）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7 月 5 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复牌申请表》

宝鸡市晨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 日